

# 辽宁省发电



发电单位 辽宁省卫生计生委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签批盖章 韩明惠

王成鑫

等级 特急 · 明电

辽卫传[2016]10号

辽机发

号

## 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绥中县、昌图县卫生计生委（卫生局、人口计生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事）局，省属高等医学院校及附属医院，省直有关单位，省卫生计生委直属各单位：

为做好 2016 年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对象和条件

（一）符合辽宁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拟

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人员。其中，申报卫生技术管理专业和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申报卫生技术管理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副高级需在管理岗位累计工作不少于 15 年；或担任中层领导不少于 5 年；或担任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不少于 3 年。申报正高级需在管理岗位累计工作不少于 20 年，或担任中层领导不少于 10 年；或担任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不少于 5 年。

2. 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执行原省人事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破格申报评审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破格条件的通知》（辽人发[1998]13 号）中规定的破格条件，同时，还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只能突破学历或资历条件，不能双破，破学历要求有大专以上学历，破资历要任现职满 3 年。

（2）破格申报提供的科研项目（课题）指国家或省政府科技部门正式批准下达的科研计划项目（课题），并且申报人员为课题第一负责人（以国家或省政府科技部门批准的原始任务书或合同书为准）。奖励项目不能比照科研课题使用。

（3）奖励项目主要完成人是指：国家级项目和省部级一、二等奖的前 5 名获奖者，省部级三等奖或市级一等奖的前 3 名。

（4）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需提供国家级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3 篇，其中，申报正高级需提供核心期刊上发表的

论文不少于 2 篇。

(5) 申报人员所提供的科研课题、获奖证书，应为申报专业或相近专业的项目，且为任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截止时间为申报年度的 6 月 30 日（以获奖证书、原始任务书或合同书下达的时间为准）。

(二) 下列人员可不参加考试

1. 受市级以上行政部门选派，执行援助期限 1 年以上的援藏、援疆、援外任务，且考试当日正在执行援助任务的人员；
2. 乡镇卫生计生机构工作满 30 年，且男年满 55 周岁、女年满 50 周岁（年龄计算截止到报评年度年末）人员；
3. 报评民族医（蒙医学）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

## 二、考试内容及专业设置

(一) 考试内容

主要考核考生应知应会的本专业及相关知识、国内外发展现状和趋势以及常见病、复杂疑难病例分析等。不指定考试复习用书。

(二) 考试专业设置

1.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共设置 97 个专业（《考试专业目录》见附件 1、2）。报考人员报考专业和级别必须与申报评审专业和级别相一致；报考有执业资格要求的，所报考的专业须与本人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相一致；报考护理专业，要有护士执业证书。凡报考专业与申报评审专业不符或与执业类别、

执业范围不一致的考试成绩，不作为申报评审的依据。

2. 申报评审中医各专业的人员除按《考试专业目录》现有的对应专业或相近专业报考外，其他无对应或相近专业的一律报考“中医内科”专业；申报评审中西医结合各专业的人员除按《考试专业目录》现有的对应专业或相近专业报考外，其他无对应或相近专业的按照西医所设置的对应专业报考。

### （三）考试题型

专业知识考试题型为单选题和多选题，专业实践能力为案例分析题，题型以实际考试题型为准。参加考试的人员须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http://www.21wecan.com)）下载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人机对话考试考生练习版进行模拟练习。

## 三、报名方式及时间

### （一）报考方式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报名工作实行属地化管理，各市负责组织报名等工作，其中绥中县、昌图县考生的报名、网上确认工作分别由葫芦岛和铁岭负责。凡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均可通过中国卫生人才网进行网上报名。

### （二）报考程序

1. 考生须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在线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辽宁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附件3，以下简称《考试报名表》）。本人核对无误签字确认。网上报名时间为2016年1月18日至1月31日。

2. 考生提交的《考试报名表》个人信息将作为后期评审报名的数据依据，要求考生务必逐项规范、认真填写，并确认签字。《考试报名表》须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存放单位审核签署意见并加盖印章。

3. 各市于2016年1月20日-2月2日对辖区内所有报考人员报考资格进行现场审核确认。现场审核确认后，考生个人信息将不能进行修改。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确认的考生，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报考，不再安排补报。

### （三）报考材料

1. 《辽宁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一份；
2. 符合报名条件的学历或学位证书；
3.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证书；
4.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一份。

## 四、考试时间、方式及考场设置

### （一）考试时间及考场设置

考试时间为2016年4月16-17日。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考场分设在沈阳（包括沈阳、铁岭、昌图县）、大连、鞍山（包括鞍山、丹东、营口、辽阳）、抚顺、本溪、锦州（包括锦州、阜新、朝阳、盘锦、葫芦岛、绥中县）6个市。考生须于4月1-17日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自行打印准考证。

### （二）考试方式

考试采用人机对话的考试方式，分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两部分，每科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总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知识考试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各占 50%）。

## **五、考试效用**

2016 年，全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继续采取考评结合的评价方式，凡符合当年相应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评审条件并考试通过者，方可向相应评委会办事机构报送评审的相关材料，经逐级资格审查后，参加相应级别和专业的评审，并将考试成绩计入评审总成绩。考试成绩当年有效。

## **六、考试组织实施**

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工作由省卫生计生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共同负责组织、指导、监督，省卫生计生委人事处具体负责考试管理工作。

承担考试任务的各考点负责本考点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所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对考试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 **七、有关要求**

（一）各市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要高度重视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紧密配合，精心组织，共同做好考试的各项工作。要通过各种传媒，加大宣传力度，及时组织本地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报名考试。同时，要加强对报考人员资格审查工作，特别要加强破格和报考条件有变化的专业申报人员的资格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者，

一律不准报名参加考试。对提供虚假材料或以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资格的，取消当年成绩，2年内不得参加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二) 承担考试任务的机考机构必须是经过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认定的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人机对话考试机构，系统管理员必须经过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培训并考核合格。

- 附件：1. 辽宁省卫生（西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专业与评审专业目录  
2. 辽宁省卫生（中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专业目录  
3. 辽宁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

辽宁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年1月12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附件1

辽宁省卫生（西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及评审专业目录

考试专业目录			评审专业目录		备注说明
考试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执业类别	评审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001	心血管内科	临床	2	心血管内	
			48	心电	
002	呼吸内科	临床	3	呼吸	
003	消化内科	临床	4	消化	
004	肾内科	临床	5	肾内	
005	神经内科	临床	6	神经内	
006	内分泌	临床	7	内分泌与代谢病	
007	血液病	临床	8	血液病	
008	传染病	临床	38	传染病	
009	风湿病	临床	9	风湿与临床免疫	
011	普通外科	临床	10	普外	
012	骨外科	临床	11	骨外	含骨软组织肿瘤、结核骨外
013	胸心外科	临床	13	胸心外	含心血管外、灌注、结核胸外
014	神经外科	临床	16	神经外	
015	泌尿外科	临床	12	泌尿外	
016	烧伤外科	临床	18	烧伤外	
017	整形外科	临床	19	整形外	
018	小儿外科	临床	17	小儿外科	
019	妇产科	临床	20	妇产	
020	小儿内科	临床	22	小儿内科	
022	口腔内科	口腔	24	口腔内科	
023	口腔颌面外科	口腔	25	口腔颌面外	
024	口腔修复	口腔	26	口腔修复	
025	口腔正畸	口腔	27	口腔正畸	
026	眼科	临床	28	眼科	
027	耳鼻喉(头颈外科)	临床	29	耳鼻喉头颈外	
028	皮肤与性病	临床	30	皮肤与性病	
029	肿瘤内科	临床	31	肿瘤内	



## 辽宁省卫生（西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及评审专业目录

考试专业目录			评审专业目录		备注说明
考试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执业类别	评审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030	肿瘤外科	临床	32	肿瘤外	
031	放射肿瘤治疗学	临床	46	肿瘤放疗（临床医学）	
032	急诊医学	临床	34	急诊医学	
033	麻醉学	临床	40	麻醉	
034	病理学	临床	44	病理医学	
035	放射医学	临床	45	放射诊断	
036	核医学	临床	47	核医学	
055	核医学技术	其他			
037	超声医学	临床	49	超声影像	
038	康复医学	临床	42	康复医学	
056	康复医学治疗技术	其他			
039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基础检验	临床	50	临床血液（体液）学检验	
057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基础检验技术	其他			
040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化学	临床	51	临床化学检验	
058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化学技术	其他			
041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免疫	临床	53	临床免疫检验	
059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免疫技术	其他			
042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血液	临床	41	输血	
043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微生物	临床	52	临床微生物检验	
061	临床医学检验临床微生物技术	其他			
044	临床营养	其他	43	医学营养	
045	医院药学	其他	65	临床西药药剂学	
046	临床药学	其他			
048	内科护理	执业护士	58	内科护理	含儿科护理
049	外科护理	执业护士	59	外科护理	含妇产、眼科、耳鼻喉、口腔护理
052	病理学技术	其他	56	病理学技术	
053	放射医学技术	其他	54	放射技术	含肿瘤放疗（临床医技）
062	卫生管理	其他	82	卫生技术管理	
			84	医学信息	

## 辽宁省卫生（西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及评审专业目录

考试专业目录			评审专业目录		备注说明
考试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执业类别	评审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064	结核病	临床	35	结核内	
066	职业病	临床	74	职业病	
067	计划生育	临床	21	计划生育	
068	精神病	临床	39	精神医学	
069	全科医学	临床	1	全科医学	
083	职业卫生	公共卫生、其他	68	职业卫生	
084	环境卫生	公共卫生、其他	67	环境卫生	
085	营养与食品卫生	公共卫生、其他	70	营养与食品卫生	
086	学校卫生与儿少卫生	公共卫生、其他	71	儿少/学校卫生	
087	放射卫生	公共卫生、其他	69	放射卫生	
089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控制	公共卫生、其他	66	流行病	
088	传染性疾病预防	公共卫生、其他		76	结核病防治
091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公共卫生、其他	83	健康教育	
092	卫生毒理	公共卫生、其他	79	卫生毒理	
093	妇女保健	临床、公共卫生	80	妇女保健	
094	儿童保健	临床、公共卫生	81	儿童保健	
095	微生物检验技术	其他	78	公卫微生物检验	
096	理化检验技术	其他	77	公卫理化检验	
097	病媒生物控制技术	其他	73	媒介生物控制	
099	口腔医学技术	其他	57	口腔修复技术	
103	地方病控制	公共卫生、其他	75	地方病防制	
108	消毒技术	其他	72	消毒	
109	输血技术	其他	85	输血技术	
120	重症医学	临床	23	重症医学	

注：此目录考试专业与评审专业相对应，所选考试专业必须与评审专业相一致。

**辽宁省卫生（中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及评审专业目录**

考试专业目录			评审专业目录		备注说明
考试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执业类别	评审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071	中医内科	中医	1	中医心血管内科	
			2	中医呼吸内科	
			3	中医消化内科	
			4	中医肾内科	
			5	中医血液内科	
			6	中医内分泌	
			7	中医风湿免疫内科	
			8	中医神经内科	
			9	中医普通内科	
			27	中医精神病科	含心理疾病
			28	中医肝病科	
			29	中医结核病科	
			20	中医口腔科	
			26	中医康复医学	
072	中医外科	中医	10	中医疮疡外科	含中医周围血管外科
			11	中医神经外科	
			12	中医普外科	含乳腺外科
			13	中医心胸外科	
			14	中医泌尿外科	
073	中医妇科	中医	15	中医妇产科	
074	中医儿科	中医	16	中医儿科	
075	中医眼科	中医	18	中医眼科	
076	中医骨伤科	中医	22	中医骨伤科	
077	针灸科	中医	24	针灸科	
078	中医耳鼻喉科	中医	19	中医耳鼻喉科	
079	中医皮肤科	中医	17	中医皮肤科	含性病
080	中医肛肠科	中医	23	中医肛肠科	
081	推拿科	中医	25	推拿科	
082	中药学	其他	35	中药药剂	
114	中医肿瘤学	中医	21	中医肿瘤科	
115	中西医结合内科	中西医结合、临床	36	中西医结合心血管内科	
			37	中西医结合呼吸内科	
			38	中西医结合消化内科	
			39	中西医结合肾内科	
			40	中西医结合血液内科	
			41	中西医结合内分泌	
			42	中西医结合风湿免疫内科	
			43	中西医结合神经内科	
			57	中西医结合肿瘤科	
			59	中西医结合肝病	
			60	中西医结合结核病	
			44	中西医结合周围血管外科	
			45	中西医结合普外科	含中西医结合乳腺外科
			46	中西医结合心胸外科	

## 辽宁省卫生（中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专业知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考试及评审专业目录

考试专业目录			评审专业目录		备注说明
考试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执业类别	评审专业编码	专业名称	
116	中西医结合外科	中西医结合、临床	47	中西医结合泌尿外科	
			48	中西医结合神经外科	
			50	中西医结合肛肠外科	
117	中西医结合妇科	中西医结合、临床	51	中西医结合妇科	
118	中西医结合儿科	中西医结合、临床	52	中西医结合儿科	
121	中医护理	执业护士	30	中医内科护理	
			31	中医外科护理	
			32	中医妇产科护理	
			33	中医儿科护理	
			34	中医五官科护理	
<p>注：1. 中西医结合专业的49骨外科、53眼科、54口腔科、55耳鼻咽喉科、56皮肤科（含性病）和精58神病科（含心理疾病）需报考西医相应科目。</p> <p>2. 61蒙医学专业专业考试免试，按免试人员程序参加评审。</p>					

### 附件 3

## 辽宁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

网报号:

用户名:

确认考点:

验证码: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照片
	证件类型		证件编号		
	出生日期		民族		
报考信息	报考级别		拟申报资格		
	现有技术资格		现有资格取得年月		
	执业类别		现有资格聘任年月		
	报考专业		申报专业		
教育情况	参评学历		参评学位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专业	
工作情况	单位名称 (必须填全称)				
	从业年限		单位所属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审核意见	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			现场审核确认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考生本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1、本表请登录 [www.21wecan.com](http://www.21wecan.com) 在线填写。
- 2、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完整。
- 3、此表须考生逐项仔细核对后签字确认，一旦确认不得修改。
- 4、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考生留存，一份由考点留存。